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6-034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54,543,48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康医药	股票代码	0025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云	王秀婷	
办公地址	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326号	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326号	
传真	0535-6737695	0535-6737695	
电话	0535-6735656	0535-6737695	
电子信箱	zhouyun@realcan.cn	stock@realcan.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瑞康医药是一家医疗综合服务商,上市五年,已由上市初期的山东省龙头企业,发展成为在全国14个省份(直辖市)有控股公司,业务逐步覆盖全国的医疗综合服务商。目前业务分为:药品供应链服务板块、医疗器械供应链服务板块、医疗后勤服务板块、移动医疗信息化服务板块、第三方物流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在"提升业务管理水平达成内涵式增长"、"新型业务创新性发展"和"购并扩张实现外延式发展"三大战略的引领下,一方面稳固药品、器械等优势业务的核心地位,对业务各个流程的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司运营水平、降低管理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重视对终端的把控和服务能力的提升,达成内涵式增长。另一方面,顺应国家出台的行业改革政策和由此催发出的新业态与新需求,积极探索新型业务,创造新的发展机会,增加多个新的利润增长点。第三方面,深度整合内外部资源,稳步推进外延式发展,将公司在山东省的业务模式和管理制度在其它省份复制,通过外延式扩张实现跨省复制、资源共享、协同增效,达成公司利润跨越式增长,实现外延式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015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医药行业随着医改进入深水区,增长趋缓,新业务新模式不断涌现,产业并购风起云涌。随着国家政策的导向和国内医疗卫生机构装备更新换代的需求,促使中国成为巨大的医疗器械消费市场,在市场需求刺激和中国经济稳定增长的背景下,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迅速,2015年医疗器械市场销售量较2014年增长率超过20%,在整个医疗行业中的重要地位越发凸显,潜力巨大且活跃。瑞康医药上市五年,已由上市初期的山东省龙头企业,发展成为在全国14个省份(直辖市)有控股公司,业务覆盖全国的医疗综合服务商。跨省经营后,随着公司覆盖下游医疗机构的增加,使公司的经销的品规不断攀升,目前公司与全国正常经营的药品生产厂家和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生产厂家都建立业务往来,公司成为名副其实的全国性、综合性医疗服务商,成为服务医疗行业的龙头企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9,749,957,915.32	7,785,907,077.03	25.23%	5,925,841,69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938,544.80	180,986,792.67	30.36%	143,554,93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285,340.87	175,307,461.35	29.65%	145,125,54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61,669.04	-163,621,029.09	184.96%	-274,459,10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2	4.76%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2	4.76%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	10.55%	-2.39%	13.3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8,861,693,786.56	5,678,331,171.15	56.06%	4,454,233,21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4,403,037.15	1,797,890,332.01	77.68%	1,631,688,315.9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96,044,554.32	2,305,062,488.50	2,537,748,048.36	2,711,102,82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86,159.12	52,295,714.05	62,602,855.99	70,053,8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32,422.64	52,661,113.26	58,783,407.25	68,108,39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61,588.64	553,565,022.95	-440,682,637.94	120,917,534.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仁华	境内自然人	26.67%	147,902,408	120,822,896	质押	84,420,000	
韩旭	境内自然人	15.44%	85,626,912	64,220,184	质押	47,220,000	
TB NATURE LIMITED	境外法人	8.50%	47,148,656	0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医药企业定增计划5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35%	29,688,272	29,688,272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医药企业定增计划4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35%	29,688,272	29,688,272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	12,299,989	0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程义全	其他	1.78%	9,896,090	9,896,090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8%	9,896,090	9,896,09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5,000,000	0			
长信基金-工商银行-海通证券瑞康医药员工持股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6%	4,746,0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韩旭和张仁华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公司做出了三年完成全国30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设立控股公司、完成全国市场覆盖的战略规划。全体员工、管理层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正确把握行业发展动态和政策信息,迅速启动全国30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以控股收购医疗器械公司为主,收购药品经营公司为辅的省外扩张政策。2015年下半年启动再融资项目,募集资金31亿元用于全国医疗器械网络建设项目和医院供应链延伸服务项目,在全国并购医疗器械销售公司和药品销售公司,旨在建立全国纯销配送体系。

公司顺应国家出台的行业改革政策和由此催发出的新业态与新需求,积极探索新型业务,创造新的发展机会,由原来的单一药品配送业务,新增医疗器械供应链服务,医疗器械灭菌、被服洗涤等医疗后勤服务,移动医疗信息化服务,第三方物流等业务模式,增加多个新的利润增长点。随着国家对药品和耗材的合理使用的监管力度的增大,公司收购了移动医疗信息化服务公司,该公司的软件系统在PBM领域成为目前国内应用的主要软件。

2015年公司实现总收入974,995.79万元,同比增长25.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3,593.85万元,同比增长30.36%,顺利完成了全年经营管理任务和年度计划目标。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药品、医疗器械的供应链服务、医疗后勤服务、移动医疗信息化服务、第三方物流等五大板块。

(1)药品板块:2015年药品总收入86.70亿元,同比增长19.69%。公司药品配送业务目前已走出山东,实现了跨省复制,2016年将控股收购至少六个省份的药品配送公司,实现药品业务的稳定增长。

(2)医疗器械板块:2015年医疗器械配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51亿元,同比增长94.66%,其中:山东省内医疗器械收入8.76亿元,山东省外医疗器械收入1.75亿元。2016年公司将完成20个省份控股式收购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商业公司,实现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业务的快速增长。

2012年起,公司在山东省内向各级医疗机构提供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配送服务,在省内建立了检验、介入、骨科、设备、医护、五官科、口腔、血液透析等十大事业部,并形成了一整套符合医疗器械行业特性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在山东省内医疗器械业务快速增长的基础上,医疗器械业务已走出山东,通过将山东的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经营模式跨省复制,构建起覆盖全国的医疗器械配送平台,2016年公司业务将进一步向省外拓展,将完成全国20个省份控股式收购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商业公司,实现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业务的快速增长。目前公司代理的国内外知名企业产品线涵盖了医疗机构临床的全面需求,覆盖全线科室的技术服务。

(3)医疗后勤服务板块:一是为主要医疗机构提供被服洗涤、消毒、租赁服务,目前募投项目"医用织物洗涤配送项目"已投入使用,项目引进全球最先进的德国成套流水线,采用欧洲医用织物洗涤标准,为医疗机构提供专业的被服消毒洗涤服务;二是为医疗机构提供社会化第三方手术器械消毒灭菌服务,项目引进欧洲先进设备,满足不同规模医疗机构的需求,为医疗机构提供专业、放心的服务。公司目前已成为第三方的专业化的医疗机构后勤服务商。

(4)移动医疗信息化服务板块:2015年,公司以创新驱动转型,紧抓市场机遇,紧跟互联网医疗健康领域的发展,大力发展在线服务,有效整合了产业链中的药品福利管理(PBM)、GPO、医院信息化管理等业务模块,打造产业集成优势,抢占先机,占领制高点,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公司以并购整合与战略性合作相结合的方式整合人才资源、技术资源与管理资源,先后收购了苏州鼎丞大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旺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依托被并购公司先进的信息技术与专业化的运营团队,加速市场布局,提升服务的专业化水平与智能化程度。探索建立"临床使用、采购供应、支付理赔、疾病管理"环节的合理用药管理与服务闭环,逐步构建完整的线上、线下健康服务体系,助力新医改,使之成为2016年新的利润增长点。

(5)第三方物流板块:公司以新版GSP为标准获取山东省内两张第三方物流资格证,涵盖药品和医疗器械。该部分业务的建立将为公司向上游客户提供延伸服务变为现实,开始搭建公司的全国配送体系。同时,随着国家对冷链药品,特别是疫苗等特殊药品管理的加强,公司前瞻性地严格按照新版GSP标准完成第三方物流战略部署,可以承接独立的配送服务。2015年第三方物流实现了走出山东,服务全国的盈利模式,成为2016年新的利润增长点。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药品	8,670,418,833.74	777,598,890.11	8.97%	19.69%	31.30%	0.79%
器械	1,050,500,030.78	282,363,373.07	26.88%	94.66%	149.99%	5.9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黑龙江瑞康世纪医药有限公司	2015.12.01	89,539.24	100	购买
南昌普健实业有限公司	2015.12.01	6,805,662.20	100	购买
广州康吉贸易有限公司	2015.10.01	2,339,893.11	100	购买
新泰市同福堂医药有限公司	2015.11.01	13,173,819.82	51	购买
石家庄格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5.12.01	4,391,795.51	100	购买
北京瑞康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2015.11.01	86,672,300.32	100	购买
济南同邦信息有限公司	2015.02.01	5,950,000.00	95	购买
苏州鼎丞大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01	108,142,403.95	72.736	购买
上海旺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04.01	17,780,000.00	51	购买
北京沛合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15.10.01	119,019,994.16	80	购买
北京瑞诚泰达经贸有限公司	2015.07.01	28,458,882.02	51	购买
北京天健君安经贸有限公司	2015.07.01	35,533,581.37	51	购买
北京盛世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5.07.01	16,009,489.85	51	购买
江西科洋实业有限公司	2015.12.01	48,194,608.24	51	购买
广州康海医药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09.30	22,419,606.75	51	购买
北京久鼎盛世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01	25,500,000.00	51	购买
北京悦康北卫医药有限公司	2015.12.01	70,406,914.44	80	购买
宁波天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5.12.01	8,679,147.90	51	购买

南昌普健实业有限公司下设江西科洋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康吉贸易有限公司下设广州康海医药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瑞康时代医药有限公司下设北京悦康北卫医药有限公司和北京久鼎盛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沛合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西安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沛合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其他原因导致合并范围的变动

(1)上海欣欣荣华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22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旭。

(2)山东瑞康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25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松。

(3)上海佑融林承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29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春林。

(4)湖南瑞康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2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旭。

(5)山东瑞康医药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22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旭。

(6)山西瑞康滨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13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松。

(7)瑞康医药浙江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韩旭,下设子公司宁波天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法定代表人韩旭。

(8)哈尔滨众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为烟台天际健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持股比例90%,法定代表人为韩旭。

(9)北京恒盛凯利经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20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为尼木祥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持股比例51%,法定代表人为韩松。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80.00%
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7,647.93	至	9,177.52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98.6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大幅增长原因:15年下半年公司战略布局省外市场,省外新收购公司增加利润所致。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韩旭

2016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6-035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79 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80万股,发行价格2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7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0,906,662.6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35,093,337.34 元,截至2011年6月27日,分别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四个募投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天圆全验字[2011]00080015号《验资报告》。

2、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66号文《 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14.76 万股,发行价格39.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9,996,43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015,705.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82,980,730.4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圆全验字[2013]0008002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3年11月8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专户账号3700166566005015785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专户账号为7374010182400043203;中国光大银行烟台分行开设专户账号为380701880000769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设专户账号为14610155300000807;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设专户账号为378010100100279427。

3、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7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37.65万股,发行价格2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409,676.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78,590,323.18元。截至2015年2月2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七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烟台解放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五个募投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圆全验字[2015]000006号《验资报告》。

(二)2015年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74,783,669.36元。

2011年7月13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160,963,337.34元、利息61,625.00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425,734.54元。

截至2014年3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投资项目已建成投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首发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6,710,440.1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非公开发行募投资金用于医疗器械配送项目19,460万元,用于医用织物生产项目9,190万元,用于洗涤配送项目10,800万元。根据公司2012年8月6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除了投资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配送、医用织物生产、医用织物洗涤配送三个项目外,还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8,848万元。

2013 年11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的议案》,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8,848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44,148,092.65元,其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88,488,884.07元(含利息8,174.41元)。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报告文号为天圆全专审字[2013] 0080899号),本公司以增发的募投资金对公司先期垫付的10,866,663.15元进行了置换。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83,280.87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投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240,615,918.71元。

3、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78,590,323.18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投资金1,178,590,323.18元,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70,909.67元,已全部按计划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于2011年7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6月27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2012年8月6日,公司召开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的相关议案。2012年9月7日,公司与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签订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之保荐协议》,聘请华林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平安证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平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林证券完成。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9月30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201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201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4年8月12日,瑞康医药与国金证券签订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协议》, 聘请国金证券担任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原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终止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金证券承继。公司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光大银行烟台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卧龙支行	37001665660050157858	164,802,644.91	募集资金专户
光大银行烟台解放路支行	38070188000076910	49,425,153.97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279427	26,388,119.83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40,615,918.71	

3、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2015年2月25日,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七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烟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五个募投资金专户。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2、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3年2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已于2013年5月2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3年5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已于2013年8月24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13年8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2013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以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2个月,公司已于11月2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2013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9,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000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5月14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2014年5月16日,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87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000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2)

2、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9,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5,000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5月14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年5月16日,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87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2,000万元。 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年12月3日,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已于2015年6月18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5年6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2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509.33	2015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580.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5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5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	否	6,278.00	6,278.00	419.86	5,948.19	100.00%	2014年3月31日	2,617.71	是	否
2、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	否	21,135.00	21,135.00	1,382.69	21,530.18	100.00%	2013年6月30日	7,678.28	是	否
合计		27,413.00	27,413.00	1,802.55	27,478.37	100.00%		10,295.9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中包含募投项目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以及超募资金的使用,其中,公司于2011年7月1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将超募资金160,963,337.34元、利息61,625.00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中,包含铺底流动资金1,500万元和固定资产等投资为4,778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拟在工程项目完成后一次性投入,实际项目铺底流动资金905万元,固定资产等投资已投入5,043.19万元,占总的固定资产等投资比重105.55%。

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中,包含铺底流动资金3,500万元和固定资产等投资为17,63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拟在工程项目完成后一次性投入,实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395万元;固定资产等投资已投入20,135.18万元,占总的固定资产等投资比重114.18%。

附件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298.07	2015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36.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